

2023年毕业生就业协议应聘意见(实用9篇)

在日常的学习、工作、生活中，肯定对各类范文都很熟悉吧。范文书写有哪些要求呢？我们怎样才能写好一篇范文呢？接下来小编就给大家介绍一下优秀的范文该怎么写，我们一起来看看吧。

毕业生就业协议应聘意见篇一

用人单位：_____

培养单位：_____

签订本就业协议应遵守的条款

第一条本《就业协议书》适用于参加初次就业的普通高校（含研究生培养单位）毕业研究生、本专科毕业生；在中国境内登记注册的各类企业、事业单位；国家机关、部队以及依照中国法律核准登记的外因公司、分支机构。

第二条签订本就业协议应当遵守平等、自愿、诚实信用的原则。

第三条毕业生与用人单位有权利了解对方的实际情况，被了解方应当如实介绍自己的情况，不得弄虚作假。

第四条《就业协议书》如增加其他约定条款，约定条款内容不得违反国家法律和行政规章的有关规定，不得损害学校、用人单位和毕业生的声誉及合法权益。

第五条毕业生与用人单位对就业协议的成立，有其他约定的，须在就业协议书中注明。例如：用人单位进人需要经人事主

管部门核准的，应当在协议书中约定，核准后就业协议成立。

第六条本协议经毕业生和用人单位签字或盖章后生效，经学校鉴证登记后作为签发报到的依据。

第七条本协议一式四份，毕业后、用人单位、毕业后所在学院和学校各一份。

双方协议的主要条款

用人单位名称：_____主管部门：

通讯地址：_____ 邮政编码：_____

联系人及电话：_____ 单位性质：_____

档案：_____

详细地址：_____

民族：_____ 出生年月：_____

政治面貌：_____ 学位类别：_____

学历：_____ 培养方式：_____

生源地：_____ 婚姻状况：_____

联系方式：_____

双方经协商达成如下协议：

第一条毕业生工作的地点：_____

第二条毕业生的工作岗位是：_____

第三条毕业生户口迁入地地址：_____

用人单位每月支付的劳动报酬是：_____

毕业生到用人单位初次服务的期限是：_____

毕业生到用人单位报到后是否签订：_____合同。

本协议是否需要用人单位的上级主管部门核准后成立

双方商定按下列步骤解决争议：

一、对本协议产生纠纷和争议的，协商解决。

二、协商不能达成一致意见，任何一方可向当地政府主管毕业生就业工作部门申请调解。

三、调解不能达成一致意见，可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一方违约向另一方承担违约责任的方式_____。约定支付违约金的，违约金额最高不超过20xx元。违约方应征得另一方的同意，另一方签字盖章后方可解除协议。

毕业生意见：_____用人单位意见：_____

用人单位主管部门意见：_____

签字、盖章：_____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毕业生就业协议应聘意见篇二

签订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经甲乙双方平等协商同意，自愿签订本合同，共同遵守本合同所列条款。

一、劳动合同期限

第一条 本合同期限类型为_____期限合同。

本合同生效日期_____年__月__日，终止日期_____年__月__日，其中试用期_____。

二、工作内容和义务

第二条 乙方同意根据甲方工作需要，担任_____岗位工作。甲方可依照有关规定，经与乙方协商，对乙方的工作职务和岗位进行调整。

第三条 乙方应按照甲方的要求，按时完成规定的工作数量，达到规定的质量标准，并履行下列义务：

- 1、遵守国家宪法、法律、法规；
- 2、遵守甲方的规章制度；
- 3、维护甲方的荣誉和利益；
- 4、忠于职守，勤奋工作；
- 5、履行保守甲方商业秘密，不得利用甲方的商业秘密为本人或其他经济组织和个人谋取不正当的经济利益。

三、劳动保护和劳动条件

第四条 甲方安排乙方每日工作时间不超过八小时，平均每周不超过四十小时。甲方由于工作需要，经与工会和乙方协商后可以延长工作时间的，一般每日不得超过一小时，因特殊原因需要延长工作时间的，在保障乙方身体健康的条件下延长工作时间，每日不得超过三个小时，每月不得超过三十六小时。

执行综合计算工时制度的，平均日和周工作时间不超过标准工作时间。

执行不定时工时制度的，工作和休息休假乙方自行安排。

甲方安排乙方执行_____工时制度。

第五条 甲方延长乙方工作时间，应安排乙方同等时间倒休或依法支付加班加点工资。

第六条 甲方为乙方提供必要的劳动条件和劳动工具，制定工作规范和劳动安全卫生制度及其标准。甲方应按照国家或当地政府有关部门的规定组织安排乙方进行健康检查。

第七条 甲方负责对乙方进行政治思想、职业道德、业务技术、劳动安全卫生及有关规章制度的教育和培训。

四、劳动报酬

第八条 甲方的工资分配应遵循按劳分配原则，实行同工同酬。

第九条 在法定工作时间内，乙方完成规定的工作任务，甲方每月_____日以货币形式足额支付乙方工资，工资不低于_____元，其中试用期间工资为_____元。

第十条 甲方安排乙方加班或延长工作时间的，按《劳动法》第四十四条和国家有关规定支付工资报酬。

第十一条 由于甲方的原因，使乙方不能在法定工作时间内提供劳动的，甲方保证支付乙方的生活费不低于_____元。

五、保险福利待遇

第十二条 甲乙双方应按国家和当地政府关于社会保障的有关规定交纳职工养老、失业和大病统筹及其他社会保险费用。甲方应为乙方填写《职工养老保险手册》。双方解除、终止劳动合同后，《职工养老保险手册》按有关规定转移。

第十三条 乙方患病或非因工负伤，其医疗期和医疗期满后关于本合同的办理，按照劳动部颁发的《企业职工患病或非因工负伤医疗期规定》执行。乙方患病或非因工负伤，其医疗和生活费用按照_____执行。

第十四条 乙方因工负伤的工资和医疗保险等待遇按国家和当地政府有关规定执行。

第十五条 甲方为乙方提供以下福利待遇。

六、劳动纪律

第十六条 乙方应遵守甲方依法规定的规章制度；严格遵守劳动安全卫生、工作制度和work规范；爱护甲方的财产，遵守职业道德；积极参加甲方组织的培训，提高思想和职业技能。

第十七条 乙方违反劳动纪律，甲方可依据本单位规章制度，给予必要的纪律处分，直至解除本合同。

七、劳动合同的变更、解除、终止、续订

第十八条 订立本合同所依据的法律、行政法规、规章发生变化，本合同应变更相关内容。

第十九条 订立本合同所依据的客观情况发生重大变化，致使

本合同无法履行的，经双方协商同意，可以变更本合同相关的内容。

第二十条 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本合同可以解除。

第二十一条 合同期内，甲方委派乙方到境内外甲方所属机构工作的，原有劳动合同仍然有效，但应和企业签订有关境内外工作的协议；经甲方批准，乙方到境内外非甲方所属机构担任一定阶段工作的，可由乙方与该机构签订有关协议。

第二十二条 乙方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甲方可以解除本合同：

- 1、在试用期间，被证明不符合录用条件的；
- 2、以欺诈手段订立本合同的；
- 3、严重违反劳动纪律或对甲方利益造成重大损害的；
- 4、严重失职、营私舞弊，对甲方利益造成损失的；
- 5、泄露甲方商业秘密，给甲方造成严重损失的；
- 6、被依法追究刑事责任的；
- 7、不能胜任劳动合同约定的工作，经过培训或调整工作岗位仍不能胜任工作的；
- 9、劳动合同订立时依据的客观情况发生重大变化，致使劳动合同无法履行，经当事人协商不能就变更劳动合同达成协议的。

第二十三条 甲方按照第二十二条第7、8、9款的规定解除劳动合同时，应提前三十日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

第二十四条 甲方濒临破产进行法定整顿期间或者生产经营发

生严重困难，应提前三十日向工会或者全体职工说明情况，听取工会或者职工的意见，并向劳动行政部门报告后，可以解除合同。

第二十五条 乙方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甲方不能依据本合同第二十二条第7、8、9款和第二十四条终止、解除本合同：

- 2、患病或非因工负伤，在规定的医疗期的；
- 3、女职工在孕期、产期、哺乳期的；
- 4、距法定退休年龄十年以内的职工；
- 5、复员退伍义务和建设征地农转工人中初次参加工作未满三年的；
- 6、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

第二十六条 乙方欲解除劳动合同，应当提前三十日以书面形式通知甲方，甲方在乙方完成业务以及清理完所办理的债权债务的情况下，可解除劳动合同。

第二十七条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乙方可以随时通知甲方解除劳动合同。

- 1、在试用期内的；
- 2、甲方以侵害乙方合法人身权利手段强迫劳动的；
- 3、甲方不能按照本合同规定支付劳动报酬或者提供劳动条件的；
- 4、甲方违反国家有关规定，劳动安全卫生条件恶劣，严重危害乙方身体健康的；

5、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

第二十八条 本合同期限届满，劳动关系即终止。甲乙双方经协商同意，可以续订劳动合同。双方当事人应当在本合同期满前 天向对方表示续订意向。

第二十九条 订立无固定期限劳动合同的，乙方达到法定退休年龄或甲乙双方约定的其他终止条件出现，本合同终止。

甲方：_____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_____

住址：_____

邮编：_____

联系电话：_____

乙方：_____

身份证号码：_____

住址：_____

邮编：_____

联系电话：_____

毕业生就业协议应聘意见篇三

乙方姓名_____

一、甲方同意录（聘）用乙方；乙方同意毕业后到甲方工作。

二、符合下列情况之一，经书面告知对方后，本协议解除：

- 1、甲方被撤销或依法宣告破产；
- 2、乙方在毕业离校前升学、入伍、被录用为国家公务员或参加国家及地方志愿服务项目；
- 3、乙方报到时未取得毕业资格；
- 4、乙方被判处拘役以上刑罚或者被劳动教养；
- 5、法律、法规、政策规定的其它情况。

三、未尽事宜，由甲乙双方依照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和政策规定，另行约定。

四、本协议仅作为办理《就业报到证》的依据。

甲方（公章）：

联系人：

____年____月____日

乙方（签名）：

____年____月____日

毕业生就业协议应聘意见篇四

毕业生姓名：

用人单位：

学校名称：

国家教育部高校学生司制表

签约须知

根据国家规定，普通高校毕业生就业实行“市场导向、政府调控、学校推荐、学生与用人单位双向选择”的就业机制，为维护国家就业方案的严肃性，规范毕业生、用人单位、学校三方在毕业生就业工作中的权利和义务，特制挺本协议书：

一、签约各方必须遵守国家的有关法律、法规和教育部的相关规定，坚持公开、公平、公正和诚实守信原则。

二、毕业生应该按国家和省毕业生就业政策规定就业，向用人单位如实介绍自己的情况，了解单位的用工意图，表明自己的就就业意向，对用人单位的要求，可在“毕业生对用人单位约定”一栏注明。

三、用人单位要如实介绍本单位的情况，明确对毕业生要求及使用意图，做好各项接收工作。凡取得毕业资格的毕业生，用人单位不得以学习成绩为由提出违约；未取得毕业资格的结业生若与用人单位签订本协议，用人单位应同时出具同意接收结业生的证明。用人单位如对毕业生有其他要求可在“用人单位对毕业生约定”一栏注明。

四、学校要如实向用人单位介绍毕业生的情况，做好推荐工作，用人单位签订协议后，由学校审核汇总并报生毕业生就业主管部门鉴证或国家教育部批准，列入就业方案下达执行，学校负责到省毕业生就业主管部门办理派遣手续。 五、学校应在学生毕业钱安排体检，不合格者不派遣，本协议自行取消，由学校通知用人单位。如用人单位对毕业生身体条件有特殊要求，原则上应在签订协议前进行单独体检，否则，以学校体检为准。

六、本协议经各方签字、盖章后生效。三方都应严格履行本

协议，若有一方提出更改，须征得另两方同意，由违约方承担违约责任。

七、本协议一式四份，毕业生、用人单位、学校、生毕业生就业部门各执一份，复印无效。此协议经鉴证后访客纳入就业方案，予以派遣。

毕业生就业协议应聘意见篇五

就业协议与劳动合同是用人单位录用毕业生时所订立的书面协议，但两者分处两个相互联系的不同阶段，表现在：

1、毕业生就业协议是毕业生在校时，由学校参与见证的，与用人单位协商签订的，是编制毕业生就业计划方案和毕业生派遣的依据，劳动合同是毕业生与用人单位明确劳动关系中权利义务关系的协议，学校不是劳动合同的主体，也不是劳动合同的见证方，劳动合同是上岗毕业生从事何种岗位、享受何种待遇等权利和义务的依据。

2、毕业生就业协议的内容主要是毕业生如实介绍自身情况，并表示愿意到用人单位就业、用人单位表示愿意接收毕业生，学校同意推荐毕业生并列入就业计划进行派遣。劳动合同的内容涉及劳动报酬、劳动保护、工作内容、劳动纪律等方方面面，更为具体。劳动权利义务更为明确。

3、一般来说就业协议签订在前，劳动合同订立在后，如果毕业生与用人单位就工资待遇、住房等有事先约定，亦可在就业协议备注条款中予以注明，日后订立劳动合同对此内容应予认可。

4、就业协议是毕业生和用人单位关于将来就业意向的初步约定，对于双方的基本条件以及即将签订劳动合同的部分基本内容大体认可，并经用人单位的上级主管部门，高校毕业生和用人单位签字盖章承诺履行协议，高校不作为第三方。高

校只在“有关信息及意见”一栏填写（或制作长条章加盖）学校的联系电话、邮箱、邮寄地址及相关意见等信息。一经毕业生、用人单位、高校、用人单位主管部门签字盖章，即具有一定的法律效应，是编制毕业生的就业计划和将来可能发生违约情况时的判断依据。

5、现实中就业协议存在的尴尬现象，必须先签订就业协议，学校才发毕业证的现象（不签三方，不发毕业证）。这样，就业协议不是毕业生和用人单位关于将来就业意向的初步约定，而是未毕业生和用人单位关于将来就业意向的初步约定。

（1）高校毕业生基本情况，应包括：姓名、性别、身份证号、专业、学制、毕业时间、学历、联系方式等。

（2）用人单位基本情况，应包括：单位名称、组织机构代码、单位性质、联系人及联系方式、档案接收地等。

（3）高校毕业生和用人单位约定的有关内容，可包括：工作地点及工作岗位；户口迁入地；违约责任；协议自动失效条款、协议终止条款；双方约定的其他事宜。

（4）各方应严格履行协议，任何一方若违反协议，应承担违约责任。

（5）其他补充协议。

由甲方（用人单位）和乙方（高校毕业生），同意签订如下协议：

（1）甲方应如实向乙方介绍情况，经了解，同意接受乙方，并负责有关接受手续。

（2）乙方应如实向甲方介绍情况，同意到甲方工作，服从甲方的工作安排。

(4) 甲乙双方如有其他约定，应在备注栏明确，并视为本协议的一部分。

(5) 双方中有一方要变动协议，须提前一个月征得对方的同意，否则按违约处理。

(6) 本协议一式三份，分别由甲方、乙方和学校就业工作部门留存，复印件无效。

(7) 就业协议书由各省级高校毕业生就业工作主管部门或高等学校印制，由高等学校统一发放给毕业生。

是指双方在订立就业协议时必须遵循的基本准则。

1、主体合法原则：

签订就业协议的当事人必须具备合法的主体资格。

对毕业生而言，就是必须要取得毕业资格，如果学生在派遣时未取得毕业资格，用人单位可以不予接收而无须承担法律责任。对用人单位而言，用人单位必须具有从事各项经营或管理活动的的能力，单位应有录用毕业生计划和录用自主权，否则毕业生可解除协议而无须承担违约责任。

2、平等协商原则：

就业协议的`双方在签订就业协议时的法律地位是平等的，一方不得将自己的意志强加给另一方。学校也不得采用行政手段要求毕业生到指定单位就业（不包括有特殊情况的毕业生），用人单位亦不应在签订就业协议时要求毕业生交纳过高数额的风险金、保证金。双方当事人的权利义务应是一致的。除协议书规定内容外，双方如有其他约定事项可在协议书“备注”内容中加以补充确定。

就业协议的订立一般要经过两个步骤，即要约和承诺。

1、要约

毕业生持学校统一印制的就业推荐表或复印件参加各地供需洽谈会（人才市场），进行双向选择，或向各用人单位寄发书面材料，应视为要约邀请，用人单位收到毕业生材料，对毕业生进行考察后，表示同意接收并将回执寄到高校毕业生就业工作部门或毕业生来人，应为要约。

2、承诺

毕业生收到用人单位回执或通过其他方式得到用人单位答复后，从中作出选择并到学校毕业生就业工作部门领取就业协议书，与用人单位签订协议，即为承诺。由于毕业生就业工作比较繁琐，比较具体，有时很难明确分为要约和承诺两个步骤。比如：有的毕业生参加公务员考试，达到面试线后，到用人单位参加面试、体检，用人单位也对毕业生进政审、阅档，表示同意接收，在这种情况下，毕业生应与该用人单位签订就业协议，而不应再选择其他单位。又如，用人单位到学校挑选毕业生，毕业生自己主动报名，经学校积极推荐，用人单位也表示同意接收，但要回到单位后再正式发函签协议，在这种情况下，毕业生也应安心等待与用人单位签约，而不能出尔反尔，以未正式签协议为由，置学校信誉于不顾，在这过程中与其他单位签约，这样也浪费了其他毕业生的就业机会。

1、毕业生和用人单位达成协议并在就业协议书上签名盖章，用人单位应在协议书上注明可以接收毕业生档案的名称和地址。

2、用人单位上级主管部门批准盖章。

3、用人单位必须在与毕业生签订协议书起的十个工作日内将

协议书送学校毕业生就业的工作部门。

4、由毕业生就业工作部门在协议书“乙方基本信息”中的“学校有关信息及意见”一栏填写（或制作长条章加盖），补盖学校就业部门公章，并及时将协议书反馈用人单位。

无效协议是指欠缺就业协议的有效要件或违反就业协议订立的原则从而不发生法律效力，无效协议自订立之日起无效。

例子

1、有的就业协议书对毕业生显失公平，或违反公平竞争、公平录用的原则。

2、采取欺骗等违法手段签订的就业协议无效，如用人单位未如实介绍本单位情况，根本无录用计划而与毕业生签订就业协议。无效协议产生的法律责任应由责任方承担。

为了维护就业协议书的严肃性和学校的声誉，毕业生与用人单位签订了《就业协议书》后，毕业生和用人单位都应认真履行协议。倘若毕业生因特殊原因要求违约，应承担违约责任。已签订《就业协议书》的毕业生，如要违约，需办理解约手续。

1、到原签协议书的单位办理书面同意的解约函（盖单位公章）。

2、向学校毕业生就业工作部门提出书面申请（阐明解约理由），并附上单位及上级人事主管部门审核同意的解约函，交招生就业办。

3、学校毕业生就业工作部门根据有关规定审批换发新的《就业协议书》

就业协议的解除分为单方解除和二方解除。

单方解除，包括单方擅自解除和单方依法或依协议解除。单方擅自解除协议。属违约行为，解约方应对另一方承担违约责任。单方依法或依协议解除，是指一方解除就业协议有法律上的或协议上的依据，如学生未取得毕业资格，用人单位有权单方解除就业协议，毕业生录用之后，可解除就业协议，或依协议规定，毕业生未通过用人单位所在地组织的公务员考试，用人单位有权解除协议，此类单方解除，解除方无须对另一方承担法律责任。

二方解除是指毕业生和用人单位双方经协商一致，消灭原订立的协议，使协议不发生法律效力。此类解除因是双方当事人真实意思表示一致的体现，双方均不承担法律责任，双方解除应在就业计划上报主管部门之前进行，如就业派遣计划下达后双方解除，还须经主管部门批准办理调整改派。

就业协议书一经毕业生、用人单位签署即具有法律效力，任何一方不得擅自解除，否则违约方应向权利受损方支付协议条款所规定的违约金，从实际情况来看，就业违约多为毕业生违约。

违约结果

毕业生违约，除本人应承担违约责任，支付违约金外。往往还会造成其他不良的后果，主要表现在：1、就用人单位而言，用人单位往往为录用一毕业生做了大量的工作，有的甚至对毕业生将要从事的具体工作也有所安排。同时毕业生就业工作时间相对比较集中，一旦毕业生因某种原因违约，势必使用用人单位的录用工作付之东流，用人单位若另起炉灶，选择其他毕业生，在时间上也不允许。从而给用人单位工作造成被动。2、就学校而言，用人单位往往将毕业生违约行为认为是学校的行为，从而影响学校和用人单位的长期合作关系。用人单位由于毕业生存在违约现象，而对学校的推荐工作表

示怀疑。从历年上情况来看，一旦毕业生违约，该用人单位在几年之内不愿到学校来挑选毕业生。面对激烈的就业竞争，用人单位需求就是毕业生择业成功的前提，如此下去，必定影响今后学校的毕业生就业工作。同时影响学校就业计划方案的制定和上报，并影响学校的正常派遣工作。3、就其他毕业生而言，用人单位到校挑选毕业生，一旦与某毕业生签订就业协议，就不可能再录用其他毕业生。若日后该毕业生违约，有些当初希望到该用人单位工作的其他毕业生由于录用时间等原因，也无法补缺，造成就业信息的浪费，影响其他毕业生就业。因此，毕业生在就业过程应慎重选择，认真履约。

就业协议作为用人单位、毕业生之间双方的一份意向性协议，不仅能为毕业生解决工作问题，保障毕业生在寻找工作阶段的权利与义务；同时，也保障了用人单位能够从不同学校找到合适，优秀的毕业生。

具体作用

第一、保障毕业生在寻找工作阶段的权利与义务，约束签订劳动合同的时间，劳动合同的内容等。当发现所要签订的劳动合同与就业协议不一致，特别是出现对维护毕业生权益不利的情况时，毕业生应该要求用人单位按照已经签订生效的就业协议，制定新的劳动合同，使其内容符合就业协议。

第二、保障用人单位能方便地直接从学校方面调出该毕业生真实的档案、资料。次乃令用人单位能够方便，清楚了解毕业生真实情况。

须注意的是学校同意盖章这一步一定要最后执行以保护学生的权益高校毕业生就业必须由毕业生、用人单位和学校签署就业协议书。就业协议书一式三份，毕业生、用人单位和学校各执一份。就业协议书由国家或市高校毕业生就业主管部门统一制表。

- (一) 毕业生和用人单位在就业协议书上签名盖章；
- (二) 用人单位上级主管部门批准盖章；
- (四) 学校同意盖章，并及时将意见反馈用人单位。

采用欺骗等手段签署的就业协议书无效，并由欺骗责任方承担违约责任

(五) 毕业生如需调整就业单位，在本市、县、区范围内的，由当地毕业生就业主管部门办理调整手续；跨地区，由两地毕业生就业主管部门办理调整手续；从市、县、区调整到省级、中直单位，或从省级、中直单位调整到市、县、区的，跨省（自治区、直辖市）调整就业去向，由省高校毕业生就业指导中心办理，每位毕业生只允许调整一次就业单位。

1、毕业生办理就业手续截止日期为6月30日。

2、毕业生办理就业调整时，须携带如下材料：

a原就业报到证

b以前已落实就业单位的，须出具原就业单位同意解除协议并经上级就业工作部门审核同意的书面意见。

c现已落实单位的，须出具与就业单位签订的并经上级就业工作部门审核同意的就业协议书，或是就业单位出具的，并经上级就业工作部门审核同意的书面接收意见。

3、已落实单位的毕业生如落实新用人单位，可凭原就业协议书（一式三份）和解除协议证明，向招生就业办申请换发新就业协议书（每位毕业生只允许换1次），改派由学生自行到省教育厅签发新的就业报到证。

（六）各类证件遗失怎么办？

毕业证书遗失：本证遗失不补，学校给予出具证明。

学位证书遗失：本证遗失不补，学校给予出具证明。

户口迁移证遗失：向发证户籍中心挂失，并补办。

就业协议书遗失：登报申明作废，携带报纸及系审核同意的书面材料到招生就业办补办。（指已签好的就业协议书）。

毕业生如遗失《就业协议书》，请于就近的报刊登报声明作废，随带报纸经所在系负责大学生就业工作的老师签署意见，至招生就业办，招生就业办审核同意后，予以补发。补发的《就业协议书》上注明“该生原件已遗失，此份为遗失补办件”，以示有别于正式的《就业协议书》。

毕业生如谎报遗失《就业协议书》，视情节轻重给予相应校规校纪处分。

大学生毕业前后往往要签署三份协议：实习协议、就业协议、劳动合同，但是不少学生和用人单位都不能区分三份协议的特点和效力。

劳动合同是指劳动者与用人单位建立劳动关系，明确双方权利义务关系的合同。

毕业生就业协议应聘意见篇六

用人单位：_____

培养单位：_____

签订本就业协议应遵守的条款

第一条 本《就业协议书》适用于参加初次就业的普通高校（含研究生培养单位）毕业研究生、本专科毕业生；在中国境内登记注册的各类企业、事业单位；国家机关、部队以及依照中国法律核准登记的外因公司、分支机构。

第二条 签订本就业协议应当遵守平等、自愿、诚实信用的原则。

第三条 毕业生与用人单位有权利了解对方的实际情况，被了解方应当如实介绍自己的情况，不得弄虚作假。

第四条 《就业协议书》如增加其他约定条款，约定条款内容不得违反国家法律和行政规章的有关规定，不得损害学校、用人单位和毕业生的声誉及合法权益。

第五条 毕业生与用人单位对就业协议的成立，有其他约定的，须在就业协议书中注明。例如：用人单位进人需要经人事主管部门核准的，应当在协议书中约定，核准后就业协议成立。

第六条 本协议经毕业生和用人单位签字或盖章后生效，经学校鉴证登记后作为签发报到的依据。

第七条 本协议一式四份，毕业后、用人单位、毕业后所在学院和学校各一份。

双方协议的主要条款

通讯地址：_____ 邮政编码：_____

联系人及电话：_____ 单位性质：_____

档案：_____

详细地址：_____

民族：_____ 出生年月：_____

政治面貌：_____ 学位类别：_____

学历：_____ 培养方式：_____

毕业生就业协议应聘意见篇七

乙方： 专业 班学生 学号

为给毕业生创造良好的就业机会，根据用人单位要求，在学生本人和家长请求下，经研究决定，本着对学生负责的'原则，就学生实习或提前离校参加用人单位的就业事宜，达成以下协议：

1、甲方同意乙方提前参加实习或者就业；

2、甲方在乙方毕业之前对其有监督和管理的管理的责任；

3、在乙方按照甲方规定时间范围内完成所有课程学习、考核、实习报告、毕业设计答辩的前提下，甲方有责任按照程序办理毕业手续。

2、乙方必须按学院离校程序完清所有手续，方可参加实习或提前离校就业；

7、乙方保证提交证明和所有签字的真实性，若因乙方伪造或找人代签产生遗留问题一律由乙方自行负责。

本协议一式二份，系部和本人分别保存一份。

2、实习或就业单位接收证明及接收单位简介。

实习或提前就业单位名称、地址、负责人及电话：

身份证号码： 乙方电话： 乙方家长电话：

甲方盖章： 乙方签字： 乙方家长意见及签字：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辅导员审核(学费等)意见： 系部审核意见：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毕业生就业协议应聘意见篇八

按《普通高等学校毕业生就业工作暂行规定》和教育部的'有关要求，为维护国家就业方案的严肃性，明确毕业生、用人单位、学校三方在毕业生就业工作中的权利和义务，经协商，毕业生、用人单位、学校三方签订如下协议：

一、毕业生、用人单位、学校在签订协议时要严格执行国家关于毕业生就业的方针、政策。

二、毕业生应按国家规定就业，向用人单位如实介绍自己的情况，了解单位的使用意图，表明自己的就业意见，在规定的时间内到用人单位报到。若遇到特殊情况不能按时报到，需征得用人单位同意。

三、用人单位要如实介绍本单位的情况，明确对毕业生的要求及使用意图，做好各项接收工作。凡取得毕业资格的毕业生，用人单位不得以学习成绩为由提出违约，未取得毕业资格的结业生，本协议无效。

四、学校要如实向用人单位介绍毕业生的情况，做好推荐工作，用人单位同意录用后，经学校审核列入建议就业方案，报省教育厅批准，学校负责办理就业手续。

五、学校应在学生毕业前安排体检，不合格者不予办理就业手续，本协议自行取消，由学校通知用人单位。如用人单位对毕业生身体条件有特殊要求，原则上应在签订协议前进行单独体检，否则，以学校体检为准。

六、毕业生、用人单位、学校三方如有其他约定，应在备注栏注明，并视为本协议的一部分。

七、本协议经各方签字、盖章后生效。三方都应严格履行本协议，若有一方提出变更协议，须征得另两方同意，违约，由违约方承担违约责任，并在备注栏注明。

八、本协议一式三份，毕业生、用人单位、学校各执一份，复印无效。

毕业生就业协议应聘意见篇九

《普通高等学校毕业生就业协议书》，又被称作就业协议书、三方协议，一般是由国家教育部或各省、市、自治区就业主管部门统一制表，是明确毕业生、用人单位、学校三方在毕业生就业工作中的权利和义务的书面表现形式，在毕业生到用人单位报到、正式接收后自行终止。

已签订《就业协议书》的毕业生，如要违约，需及时办理解约手续：到原签《就业协议书》的用人单位办理书面同意的解约函（盖单位公章）；向学校招生就业办提出书面申请，阐明解约理由，并附上用人单位及上级人事主管部门审核同意的解约函；招生就业办根据有关规定审批换发新的《就业协议书》。

毕业生应按国家法规就业，向用人单位如实介绍自身情况，表明就业意见，在规定时间内到用人单位报到，若遇到特殊情况不能按时报到，需征得用人单位同意。

用人单位应如实介绍本单位情况，明确对毕业生的要求及使用意图，做好各项接收工作。

学校应如实向用人单位介绍毕业生情况，做好毕业生推荐工作，用人单位同意录用后，经学校审核列入建议就业计划，报主管部门批准，学校负责办理派遣手续。

就业协议是一种文字契约，确定了甲乙双方的聘用关系，毕业生不得另找单位，学校按协议派遣后，用人单位不得拒收毕业生。

其他补充协议。

就业协议与劳动合同是用人单位录用毕业生时所订立的书面协议，但两者分处两个相互联系的不同阶段，表现在：

毕业生就业协议是毕业生在校时，由学校参与见证，与用人单位协商签订的协议，是编制毕业生就业计划方案和毕业生派遣的依据；劳动合同则是毕业生与用人单位明确劳动关系中权利与义务关系的协议，学校不是劳动合同的主体，也不是劳动合同的见证方，劳动合同是上岗毕业生从事何种岗位、享受何种待遇等权利和义务的依据。

毕业生就业协议的内容，主要是毕业生如实介绍自身情况，并表示愿意到用人单位就业，用人单位表示愿意接收毕业生，学校同意推荐毕业生并列入就业计划进行派遣；劳动合同的内容，则涉及劳动报酬、劳动保护、工作内容、劳动纪律等方面，对劳动权利与义务有着更为具体、明确的说明。

这个还好说点。在你所在地的省级报纸登报声明，注意一定要是省级报纸，一般所有的省日报都是。见报20——30天后，凭这份报纸和身份证明，去你学校所在省的相应发证机构去补办（师范类去教育厅非师范类人社厅）。有的地方是需要通过学校去的，有的地方是要自己去办的。看情况啊。然后

呢，你要是不知道报到证编号的话，找学校就业指导中心老师问一下吧。

一般来说，就业协议签订在前，劳动合同订立在后，如果毕业生与用人单位就具体事项有事先约定，亦可在就业协议备注条款中予以注明，日后订立劳动合同对此备注内容应予以认可。

经毕业生（甲方）、用人单位（乙方）、学校（丙方）三方协商，同意签订如下协议：

甲方已如实向乙方介绍情况，同意到乙方厦门找工作，服从乙方工作安排；

甲乙双方于年月日在市民政局登记结婚，甲乙双方无财产、无子女。现因双方不和，导致夫妻感情完全破裂，已无法继续共同生活，故双方自愿离婚并达成以下协议：

乙方已如实向甲方介绍情况，经了解，同意接受甲方，并负责有关接收手续；

丙方经审议，同意甲方到乙方工作，负责列入就业计划和派遣；

甲、乙、丙三方如有其他约定，应在备注栏明确，并视为本协议的一部分；

学校应如实向用人单位介绍毕业生情况，做好毕业生推荐工作，用人单位同意录用后，经学校审核列入建议就业计划，报主管部门批准，学校负责办理派遣手续。

三方中有一方要变动协议，须征得另外两方同意；

协议一式三份，甲、乙、丙三方各执一份，复印件无效。

- 3、签订好的《就业协议书》送至学校毕业生就业工作部门；
- 4、学校毕业生就业工作部门同意盖章，并及时将《就业协议书》反馈至用人单位；
- 5、依据《就业协议书》，学校毕业生就业工作部门制作当年就业计划，并上报省毕业生就业主管部门开具《就业报到证》。

不签订就业协议书，不能算是国家正式派遣的毕业生。学校不能为毕业生办理派遣手续，毕业生也没有派遣报到证。报到证是高校毕业生就业的基本凭证，它和学生的学位证、毕业证。被称为是学生就业的必备三证。

毕业生与用人单位签订《就业协议书》后，双方都应认真履行协议。

符合下列情况之一，经书面告知对方，协议解除：甲方（用人单位）被撤销或依法宣告破产；乙方（毕业生）考入普通高等院校、依法服兵役、被录用为公务员，或经选拔参加选调生、大学生村官计划、西部计划、欠发达计划、三支一扶、服务社区计划等国家和地方基层就业项目；乙方（毕业生）报到时未取得毕业资格；乙方（毕业生）被依法追究刑事责任；法律、法规、国家或省政策规定的其他情形。

已签订《就业协议书》的毕业生，如要违约，需及时办理解约手续：到原签《就业协议书》的用人单位办理书面同意的解约函（盖单位公章）；向学校招生就业办提出书面申请，阐明解约理由，并附上用人单位及上级人事主管部门审核同意的解约函；招生就业办根据有关规定审批换发新的《就业协议书》。

；长风破浪会有时，直挂云帆济沧海，我真诚地希望加盟贵公司，我定会以饱满的热情和坚韧的性格勤奋工作，与同事

精诚合作，为贵单位的发展尽自己的绵薄之力！

值得注意的是，协议解除应在就业计划上报省毕业生就业主管部门之前进行，如就业派遣计划已下达，即毕业生就业主管部门已开具《就业报到证》的，须经毕业生就业主管部门批准办理调整改派手续。

毕业生违约所造成的后果，主要表现在：

就用人单位而言，用人单位往往为录用毕业生做了大量工作，有的甚至对毕业生将要从从事的具体工作有所安排。另外，毕业生就业工作时间相对比较集中，一旦毕业生因某种原因违约，势必使用用人单位的录用工作付之东流，用人单位若另起炉灶，选择其他毕业生，在时间上也不允许，从而给用人单位工作造成被动。

就学校而言，用人单位往往将毕业生违约行为认为是学校行为，从而影响学校和用人单位间的长期合作关系。用人单位可能由于毕业生的违约现象，而对学校的推荐工作表示质疑。面对激烈的就业竞争，用人单位需求就是毕业生择业成功的前提，长此以往，必将影响今后学校开展毕业生就业工作，同时影响学校就业计划方案的制定和上报，以及学校的正常派遣工作。

就其他毕业生而言，用人单位到校挑选毕业生，一旦与某毕业生签订就业协议，就不可能再录用其他毕业生。若日后该毕业生违约，有些当初希望到该用人单位工作的其他毕业生由于录用时间等原因，也无法补缺，造成就业信息的浪费，影响其他毕业生顺利就业。

因此，毕业生在与用人单位签订《就业协议书》时一定要慎重，签订前需仔细阅读协议条款，对协议条款有疑问的可以咨询相关劳动部门或学校老师，协议一经签订就应认真履约。

如果毕业生确实因某种原因无法履约，也要及时与用人单位协商解决，只要理由充分，多数用人单位都是不会为难学生，切不可不辞而别。同时若在离校前发生与用人单位解除协议，应及时到学校就业指导中心办理解约手续并领取新的就业协议书。

《就业协议书》保障毕业生在厦门找工作阶段的权利与义务，当发现所要签订的劳动合同与就业协议不一致，特别是出现在对维护毕业生权益不利情况时，毕业生应该要求用人单位按照已经签订生效的《就业协议书》，制定新的劳动合同，使其内容符合就业协议。同时，《就业协议书》也保障用人单位能方便、直接地了解毕业生的真实情况。